2-1-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(货物)

本公司北京华夏卫安科技有限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北京华夏卫安科技有限公司(联合体)参加 北京市海淀区水务局(单位名称)的(海淀区下凹桥区积水交通熔断项目(外电))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- 1. <u>远程低压0.22KV计量箱、落地室外低压630A分支箱(标的名称)</u>,属于工业 <u>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</u>行业;制造商<u>为北京华威金信电气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</u>从业人员 <u>22 人,营业收入为 2600</u>万元,资产总额为 2500 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- 2. <u>电缆(标的名称)</u>,属于<u>工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</u>行业;制造 <u>商为天元电缆集团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</u>从业人员 <u>300人,营业收入为 5896</u> 万 元,资产总额为 <u>3938</u> 万元,属于<u>中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为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</u>;
- 3. 水泥电杆 Φ190*12m(标的名称),属于工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 行业;制造商为保定市永信水泥制品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30人,营业 收入为 1852 万元,资产总额为 367 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 微型企业);

5. <u>\$\phi 80mmM-PP\, \phi 100mmM-PP\, \phi 100mmM-PP\, \phi 100mmM-PP\, \phi 100mmM-PP\, \phi fond 100mmM-PP\</u>

6. 离网式太阳能微电网(标的名称),属于工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制造商为(山东探越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170人,营业收入为12745万元,资产总额为6725万元,属于中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••••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 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

企业名称(盖章): 北京华夏卫安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5年5月15日

1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